

常州市教育局 常州市文明办 共青团常州市委 常州市大数据管理中心

常教统群〔2021〕1号

关于开展常州市“青春耀党旗”——庆祝 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青少年“百佳” 诗歌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辖市（区）教育局、文明办、团委、大数据主管部门，经开区社会事业局、经开区大数据主管部门，各局属学校：

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进一步深化“四史”教育，

在广大青少年心中厚植爱党爱国情怀，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，进一步激发爱党爱国热情，用诗歌的形式唱响“共产党好”的时代主旋律，激发青少年从小听党话、感党恩、跟党走，经研究决定，开展“青春耀党旗”——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青少年“百佳”诗歌征集活动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青春耀党旗——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1年4月—7月。

三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常州市教育局、常州市文明办、共青团常州市委、常州市大数据管理中心。

承办单位：常州城建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、常州市吟诵艺术协会、常州市青少年美育创研中心。

技术支持：“我的常州”APP。

四、活动对象

全市中学生（包括中等职业技术学校）。

五、作品要求

1. 作品形式

诗歌。仅限古体诗、近体诗、词、现代诗歌四类文体，不得混用。

2. 作品内容

作品以“青春耀党旗——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”为主题，用诗歌的形式抒发对中国共产党的热爱之情，表达建党百年之际的独特感受，歌颂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功绩，歌颂革命先烈、优秀共产党员的光荣事迹，歌颂党领导下中国的巨大变化、中国人民的幸福生活，以及对未来的美好期盼。

3. 作品提交

(1) 每件投稿作品提交一份原创诗歌文字作品，同时提交一份原创诗歌朗诵视频。

(2) 诗朗诵视频格式为MP3、MP4、AVI、MOV，大小500M以内，时长3分钟以内，朗诵内容完整，音质清晰。朗诵形式：既可以单人朗诵，也可以两人朗诵或集体朗诵；可适当配音乐和表演，但要突出朗诵。

(3) 在校级评选的基础上，每校推荐作品不超过3件，填写《“百佳”诗歌征集活动参评作品报名表》(附件1)。由作者本人进入“我的常州”APP首页——“百佳诗歌”征集活动专题，上传诗歌文字及视频作品。作品上传截止日期：2021年4月15日。

各辖市(区)教育局团委(团工委)负责通知和汇总本地区学校报名表，填写《“百佳”诗歌征集活动参评作品汇总表》(附件2)，市教育团工委负责组织市局属学校报名，于4月17日前将汇总表报送至市教育局统战与群工处。联系人：刘旭娇；联系电话：85681375；邮箱：czjytw@163.com。

4. 其他说明

(1) 诗歌要求主题鲜明，内容积极向上，富有诗意，行数不限，须符合诗歌的文体特征，具有青少年的创作特点，不得抄袭，字数上要求不得少于 40 字。参赛作品文责自负，杜绝抄袭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其参加资格。

(2) 作品应用。主办方对所有参赛作品享有版权，可复制、翻译、发行、汇编、改编或演出，有权在媒体上展示、展播或用于相关的公益性活动。参加投稿即视作认同本条款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1. 人气作品奖 (10 名): 视频作品集赞排名前 10 位的颁发人气作品奖电子证书(如果是多人朗诵,证书取填报信息中的人数),并奖励体育消费券。

2. 百佳作品奖 (100 名): 主办方组织专家评审组,在提交的诗歌文字作品中共评选出 100 件百佳作品,其中一等奖 20 件,二等奖 30 件,三等奖 50 件。颁发荣誉证书。

3. 优秀指导教师奖 (若干)。向“百佳作品奖”一等奖及人气作品奖的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证书。

4. 优秀组织单位奖 (10 个): 综合各单位获得“人气作品奖”“百佳作品奖”数量,评选出 10 个优秀组织单位,并颁发奖牌。

七、集赞活动实施步骤

1. 作品上传 (4 月 1 日—4 月 15 日)。参赛者进入“我的常州”APP 首页——“百佳诗歌”征集活动专题,上传诗歌文字作品及视频。4 月 15 日晚 12 点上传通道关闭。

2. 作品集赞（4月16日—4月30日）。4月16日，集赞通道开启，用户可为自己喜爱的诗歌作品点赞，点赞用户有机会领取体育消费券。4月30日晚12点，集赞通道关闭。

3. 表彰推广。颁发获奖证书，获奖作品在“常州教育发布”“常州青年”微信公众号和“我的常州”APP等官方载体发布。

八、作品巡演

1. 开展诗朗诵活动。结合常州市吟诵艺术协会诗朗诵进社区、公园等活动，将“百佳诗歌”作品以情景再现的形式边演边朗诵，同时发放百佳作品集，使观众既看得懂，又记得住，进一步扩大活动效果。

2. 开展诗歌作品展览活动。让诗歌精神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。在环球港、迪诺水镇、大型商超等区域开展“百佳作品”展览活动，市民通过“我的常州”APP发布观后心得（图文结合），从发布者中随机抽取若干幸运用户，奖励体育消费券。

附件：

1. “百佳”诗歌征集活动参评作品报名表
2. “百佳”诗歌征集活动参评作品汇总表

(此页无正文)



温州市教育局



温州市文明办



共青团温州市委



温州市大数据管理中心

2021年3月23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常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1年3月23日印发

附件 1

“百佳”诗歌征集活动参评作品报名表

学校（盖章）:

年 月 日

学校	序号	作品名称	班级及作者	指导老师及其联系电话

附件 2

“百佳”诗歌征集活动参评作品汇总表

辖市区教育局（盖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

序号	学校	作品名称	班级及作者	指导老师及其联系电话